****

**阳江水资源配置工程(一期)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

招标 文件

招标工程编号：YJSL2025第4号

**招标人：阳江市碧源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8月**

**目 录**

招标公告

第一章 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7

第二章 评标办法 23

第三章 合同格式 32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33

第五章 技术资料 45

**阳江水资源配置工程(一期)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

**招标公告**

阳江水资源配置工程（一期）已由阳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阳发改投审[2024]4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阳江市碧源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由企业自筹和其他统筹资金，招标人为阳江市碧源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工程的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一、项目名称：**阳江水资源配置工程(一期)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

**二、建设地点：**阳江市、阳春市

**三、项目概况与建设规模：**

3.1项目概况：工程任务为供水，通过引水和输水管道等工程将大河水库的水资源引到阳春市区和阳江市区，提供阳春市区和阳江市区的生活和工业用水。

本工程隧洞取水口位于大河水库库区范围内，距离主坝上游约7千米，采用岸塔式进水口。线路全长57.678千米，其中阳江线总长约53.811千米；阳春线总长约3.867千米。

工程供水范围包括江城区、海陵区、高新区，阳东区东城镇、北惯镇、合山镇，阳春市的春城街道、河西街道、陂面镇、马水镇、岗美镇。阳江市区从大河水库取水量为16060万立方米/年，阳春市区从大河水库取水量为8030万立方米/年。

本工程等别为Ⅱ等，工程规模为大(2)型。

注：最终建设规模和内容以设计施工图审批结果为准。

3.2 工程建设规模：阳江水资源配置工程(一期)为原阳江市大河水库引水工程及新增取水口至阳春水厂段。项目取水口设置在大河水库主坝上游约 7 公里的主河槽右岸弯道处，日均取水量 60 万立方米，年取水规模为 2.41 亿立方米，工程输水线路全长约 58 公里，其中阳江线总长约为 54.2 公里(其中管道长约 47.2 公里，隧洞长约7 公里)，阳春线总长度约为 3.8 公里(以埋管为主)。

**四、招标范围：**

招标内容：服务内容共4项，具体详见下述内容：

（1）临时用地使用林地技术服务

按照国家林业局《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写规范》的要求对征、占用的林地现状进行外业调查。按照国家林业局《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写规范》的要求编写项目使用林地调查表(含先行工程使用林地调查表)或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完全满足省林业厅及国家林业局的林地报批工作。完成本项目使用林地所需用林报批工作，提供征占用林地过程中的有关技术咨询。

（2）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服务

编制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需要配备4-6名工程师，10天内完成资料收集与踏勘，15天内方案编制，15天内图件表格附件制作，在项目材料齐全的情况下，配合行政主管部门组织复垦方案专家评审会，并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方案报告，直至复垦方案通过审批。

（3）1:500地形测绘服务

采用GPS静态测量或导线测量方式建立首级平面控制网，覆盖全测区不同地貌类型，数据采集与地形要素测绘，数据处理与成图。编制控制点成果表、技术总结报告、质检记录及数据光盘。

（4）临时用地放桩定界服务

确定征地红线坐标，采用RTK或全站仪进行高精度放样，界桩间距根据地形复杂程度控制在20-50米，拐点、争议点必须设桩。完成界桩坐标表（含编号、坐标、高程）、放样点分布图（DWG/SHP格式）及实地放样记录表。

注：具体以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招标过程中所发出的相关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2、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720天内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内容。

3、标段划分：本项目招标设一个标段。

4、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5345060.00元。

**五、资金来源：**企业自筹和其他统筹资金

**六、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1、投标登记的方式、时间：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5年 月 日 时 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本项目日程 安排），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投标人投标登记前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2、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时间：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5年 月 日 时 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本项目日程安排），登陆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本公告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zbtb.gd.gov.cn）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站发布。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 月 日 时 分。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2、开标开始时间：2025年 月 日 时 分。

3、投标截止时间与开标开始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4、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并取得回执码。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撤回或替换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可以修改网上投标登记相关信息。

**八、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

3、投标人须同时具有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测绘资质（或以上）证书；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甲级（或以上）证书；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学会）颁发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乙级（或以上）证书。如为联合体投标，主办方须具有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测绘资质（或以上）证书和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甲级（或以上）证书；成员方须具有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学会）颁发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乙级（或以上）证书；

4、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主办方）拟委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注册城市（乡）规划师资格且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单位；

5、投标登记前，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已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6、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1）允许联合体投标，只接受不多于2家单位，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联合体应当在投标登记前组成，并按要求签署盖章签订《联合体协议书》（附件一）。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主办方正式员工。《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投标截止后联合体增减、更换成员的，其投标无效。

（2）联合体各方（包括主办方及联合体成员）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八项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九、资格审查方式及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方法：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资格审查结果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示，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日，最后一天应为工作日。

2、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十、疑问、异议和投诉处理：**

1、关于疑问、异议、投诉的基本概念和处理程序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

2、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对于中标公示期间的投诉处理的原则为：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可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投标人的违法行为由招标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3、在招投标过程中，投标人（含中标候选人）被投诉且经查实存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列明被禁止行为的，招标人将提请行政主管部门，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等进行处理。

4、在招投标过程中，投诉人投诉事项经查实不属实的恶意投诉，招标人将提请行政主管部门，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等进行处理。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十一、**投标人和中标候选人的重大变化告知义务：投标人发生可能影响其资格条件或者招标公正性的重大变化、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并、分立、破产、重大财务变化、项目负责人等主要人员变化、被责令关闭、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一定期限内被禁止参加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等情形），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

**十二、联系方式：**

招标人：阳江市碧源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阳江市江城区仙踪路189号公用事业大厦7楼

联系人：何先生 电话：0662-2891103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房

联系人：常工 电话：020-83379342

**附件一**

**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联合体名称）主办方。

1.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2. 联合体主办方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1.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主办方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 **第一章 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项目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 --- | --- |
| 1 | 3.2.1 | 项目名称 | 阳江水资源配置工程(一期)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 |
| 2 | 3.2.2 | 建设地点 | 阳江市、阳春市 |
| 3 | 3.2.3 | 工程概况 | 工程任务为供水，通过引水和输水管道等工程将大河水库的水资源引到阳春市区和阳江市区，提供阳春市区和阳江市区的生活和工业用水。本工程隧洞取水口位于大河水库库区范围内，距离主坝上游约7千米，采用岸塔式进水口。线路全长57.678千米，其中阳江线总长约53.811千米；阳春线总长约3.867千米。工程供水范围包括江城区、海陵区、高新区，阳东区东城镇、北惯镇、合山镇，阳春市的春城街道、河西街道、陂面镇、马水镇、岗美镇。阳江市区从大河水库取水量为16060万立方米/年，阳春市区从大河水库取水量为8030万立方米/年。本工程等别为Ⅱ等，工程规模为大(2)型。注：最终建设规模和内容以设计施工图审批结果为准。 |
| 4 | 3.2.4 | 质量标准 | 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的合格标准。 |
| 5 | 3.2.5 | 服务期限 | 详见招标公告 |
| 6 | 3.3.1 | 招标范围和内容 | 招标内容：服务内容共4项，具体详见下述内容：（1）临时用地使用林地技术服务按照国家林业局《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写规范》的要求对征、占用的林地现状进行外业调查。按照国家林业局《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写规范》的要求编写项目使用林地调查表(含先行工程使用林地调查表)或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完全满足省林业厅及国家林业局的林地报批工作。完成本项目使用林地所需用林报批工作，提供征占用林地过程中的有关技术咨询。（2）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服务编制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需要配备4-6名工程师，10天内完成资料收集与踏勘，15天内方案编制，15天内图件表格附件制作，在项目材料齐全的情况下，配合行政主管部门组织复垦方案专家评审会，并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方案报告，直至复垦方案通过审批。（3）1:500地形测绘服务采用GPS静态测量或导线测量方式建立首级平面控制网，覆盖全测区不同地貌类型，数据采集与地形要素测绘，数据处理与成图。编制控制点成果表、技术总结报告、质检记录及数据光盘。（4）临时用地放桩定界服务确定征地红线坐标，采用RTK或全站仪进行高精度放样，界桩间距根据地形复杂程度控制在20-50米，拐点、争议点必须设桩。完成界桩坐标表（含编号、坐标、高程）、放样点分布图（DWG/SHP格式）及实地放样记录表。注：具体以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招标过程中所发出的相关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
| 7 | 4.1 | 资金来源 | 企业自筹和其他统筹资金。 |
| 8 | 5 | 投标人资质要求 | 见招标公告第八点“投标人合格条件” |
| 9 | 6.1 | 踏勘现场 | 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
| 10 | 9.1 | 招标答疑 | 1、方式：网上答疑；2、投标人提出问题期限：在投标截止日期18日前；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期限：在投标截止日期15 日前； 招标人答疑期限：在投标截止日期15日前；4、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建设工程”专区→进入“网上答疑”专区→通过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的答疑时间内点击“提问”→进入到提问区域→提出问题(提问一律不得署名)以及查看所有的问题。 5、招标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的“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招标澄清或修改或答疑文件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
| 11 | 14.5.1 | 投标最高限价 | 本项目的最高限价T为人民币534.506万元，其中临时使用林地报批技术服务为：84.336万元；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技术服务为：64.86万元；1:500地形、放桩定界测绘服务为：385.31万元。最高投标限价根据第三方编制的预算编制，仅供投标使用，中标价仅为暂定合同价，中标价不作为竣工结算的依据。中标后，按审核后的相应费用\*（1-投标下浮率）计算并签订补充合同，结算最终以财政部门或招标人确定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的金额为准。 |
| 12 | 16.1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13 | 17.1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提供投标保证金。  |
| 14 | 18.3 |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的清晰扫描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盖单位公章或用单位数字证书加盖电子公章。 |
| 15 | 18.3 |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需个人签字的，应签字或签章后扫描上传。本项目招标不接受个人数字证书和个人电子公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盖单位公章的页面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盖单位公章或用单位数字证书加盖电子公章（公章与电子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中的联合体协议书需联合体各方盖章签字，法人代表证明书、授权委托书由主办方出具，投标文件其他内容中的“投标人”、“声明企业”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但由主办方盖章、签字即可。 |
| 16 | 21.1 |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 1、递交方式：网上递交投标文件。2、投标文件递交的起始时间为 年 月 日 时 分，截止时间为 年 月 日 时 分。3、地点：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4、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 |
| 17 | 24 | 投标文件的解密 |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为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
| 18 | 25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年 月 日 时 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室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参加现场开标或在线开标，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参加现场开标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
| 19 | 28.1 |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 公示媒介：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示期限： 3 日，最后一天应为工作日。 |
| 20 | 30.1 | 履约担保 | 中标人应当在签订承包合同后按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本项目的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价的10 %。1.中标承包人可以选择下列担保方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1）由商业银行分支机构以上（含分支机构）银行部门出具的履约保函。（2）由保险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单。（3）由融资担保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函。（4）现金履约担保。2.中标承包人可以通过广东省建筑市场工程担保管理子系统“便民服务”（地址http://210.76.80.152:8008/）申请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或融资性担保保函。工程担保管理子系统自动生成保函/保证保险及申请文件的查询底档，并向承包人提供签收依据。注：履约担保额不得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10%，招标人应当明确具体缴交比率。 |
| 21 | 38.1.1 | 评委会人数 |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
| 22 |  | 电子招标投标 |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有关全流程电子化通用型投标的帮助文件可自行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相关栏目下载。路径为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系统帮助。 |
| 23 |  | 其他要求 | 1、投标人通过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或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须同意并授招标人将其响应招标文件资格能力条件（资质、营业执照等证书名称、等级、编号，人员、业绩）、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清单、技术方案等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等资料进行公示。2、中标人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交易服务费，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报价中，由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向中标人开具发票。3、中标人向招标代理单位缴纳代理费及相关费用，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报价中，由招标代理单位向中标人开具发票。 |

### 否决性条款汇总

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将投标文件的否决性条款单列，招标文件的其他条款与该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不一致的，以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为准。如招标文件补遗中增加否决性条款的，招标人应当重新单列完整的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并发给所有投标人。否决性条款是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不予受理投标或者作无效标、废标以及不合格标处理等否定投标文件效力的条款。

**招标文件中有关否决性条款的阐述与本表所列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列示的内容为准。**

|  |
| --- |
| 一、**拒绝受理投标文件的情形：** |
| 1. 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2.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半小时**内为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
| 二、**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
| 1. 投标文件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评标办法附表一《资格审查表》中任何一项情形的。
2. 投标文件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评标办法附表二《有效性审查表》中任何一项情形的。
 |

## 二、投标须知

### （一）总则

**1. 项目概况、建设规模及招标范围：**

1.1项目概况：阳江水资源配置工程(一期)的任务是供水，通过引水和输水管道等工程，将大河水库的水资源引到阳春市区和阳江市区，提供阳春市区和阳江市区的生活和工业用水。供水范围为江城区、海陵区、高新区，阳东区东城镇、北惯镇、合山镇，阳春市春城街道、河西街道、陂面镇、马水镇、岗美镇。主要建筑区有取水口、引水隧洞、输水管道、输水隧洞及沿线附属建筑物。建设地点为阳春市、江城区、阳东区。该项目涉及占用或穿越大河水库取水口、西山陂渠道、油甘河、岗美水库、轮水河(2处)、岗表河(3处)、马尾河、大八河、漠阳江干流、蚬壳河等河流，还涉及对水文测站的影响等。

2.2 工程建设规模：阳江水资源配置工程(一期)为原阳江市大河水库引水工程及新增取水口至阳春水厂段。项目取水口设置在大河水库主坝上游约 7 公里的主河槽右岸弯道处，日均取水量 60 万立方米，年取水规模为 2.41 亿立方米，工程输水线路全长约 58 公里，其中阳江线总长约为 54.2 公里(其中管道长约 47.2 公里，隧洞长约7 公里)，阳春线总长度约为 3.8 公里(以埋管为主)。

2.3 招标范围：

招标内容：服务内容共4项，具体详见下述内容：

（1）临时用地使用林地技术服务

按照国家林业局《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写规范》的要求对征、占用的林地现状进行外业调查。按照国家林业局《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写规范》的要求编写项目使用林地调查表(含先行工程使用林地调查表)或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完全满足省林业厅及国家林业局的林地报批工作。完成本项目使用林地所需用林报批工作，提供征占用林地过程中的有关技术咨询。

（2）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服务

编制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需要配备4-6名工程师，10天内完成资料收集与踏勘，15天内方案编制，15天内图件表格附件制作，在项目材料齐全的情况下，配合行政主管部门组织复垦方案专家评审会，并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方案报告，直至复垦方案通过审批。

（3）1:500地形测绘服务

采用GPS静态测量或导线测量方式建立首级平面控制网，覆盖全测区不同地貌类型，数据采集与地形要素测绘，数据处理与成图。编制控制点成果表、技术总结报告、质检记录及数据光盘。

（4）临时用地放桩定界服务

确定征地红线坐标，采用RTK或全站仪进行高精度放样，界桩间距根据地形复杂程度控制在20-50米，拐点、争议点必须设桩。完成界桩坐标表（含编号、坐标、高程）、放样点分布图（DWG/SHP格式）及实地放样记录表。

注：具体以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招标过程中所发出的相关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2. 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2.1“招标人”（即委托人）指阳江市碧源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2“投标人”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2.3“承包商”指被招标人接受并与其签订工程承包合同的当事人。

2.4“招标代理机构”指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5“招标文件”指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附件）及澄清补充文件。

2.6“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2.7“书面函件”指打字或印刷的函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1. **招标说明**

3.1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采取公开招标的办法，以便能选择有经验、有实力、社会信誉好的单位承担本工程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确保本工程能按期、优质、经济地建成。

3.2工程概况

3.2.1项目名称：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2.2建设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2.3工程概况：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2.4工作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2.5工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3招标范围和内容

3.3.1 本招标项目的范围和内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 资金来源**

4.1 本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 投标人的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 踏勘现场**

6.1投标人应自行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6.2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6.3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招标人在投标人及其代表考察过程中不负任何责任。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1. **投标费用**

7.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7.2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其他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 （二）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组成**

8.1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投标须知第10条发出的补充通知：

第一章 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第二章 评标办法

第三章 合同格式

第四章 投标格式文件

第五章 技术资料

8.2 除8.1内容外，招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天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8.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投标截止日期18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有权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9. 招标答疑**

9.1 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

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建设工程”专区→进入“网上答疑”专区→通过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的答疑时间内点击“提问”→进入到提问区域→提出问题(提问一律不得署名)以及查看所有的问题。

9.2招标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的“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招标澄清或修改或答疑文件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9.3招标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

9.4若招标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招标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为准。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0.1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10.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10.4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若通知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 （三）参与投标的文件编制

1. **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1.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汉语。

11.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格式一填写）；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格式二填写）；

（3）《投标人声明》和《投标人廉洁承诺书》（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格式三填写）；

（4）资格审查文件（按招标公告第八点“投标人合格条件”的要求提供所需资料）；

（5）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格式四填写)；

（6）投标人资信情况证明(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所需资料）；

（8）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格式五填写)；

（9）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格式六填写)；

（10）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简历表(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格式七填写)；

（11）项目的服务方案（参照本招标文件格式八要求及评分标准编写）；

（1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投标文件所有资料必须实事求是、真实准确，不能存在虚假材料。在评标过程或中标公示期间，投标人在接到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以上评审材料的原件核查。若发现相关资料原件与投标文件不符或不能提供原件核对的，该材料无效，不作为评审依据。涉嫌造假的，报监督部门处理。

**13.投标文件格式**

 13.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12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格式文件的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 投标报价**

14.1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第14.5项所规定的方式进行报价，应是投标须知所述的全部工作内容的投标价。

14.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技术文件及其他资料，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工作范围、工作内容、技术成果深度、服务期、人员和工作量等，确定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工作的方法、设备以及费用等，考虑工作量变化的风险、各种不确定因素，以本企业的优势和承受能力，按照市场价格态势结合自身实力和现场踏勘情况合理报价。本项目已考虑因工程变化和项目单价调整而导致费用的调整。

14.3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应充分预见并承担风险。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踏勘，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投标文件中得到充分的考虑。

14.4 承包方式：按合同约定的承包范围，以包工包料方式完成承包工程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相关工作**。**

14.5投标报价

14.5.1投标报价实行“投标最高限价”下浮报价，投标仅需在“投标最高限价”T的基础上，选取合适的下浮率B，按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J：

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费报价：J=T×（1-B）

投标人报价下浮率B值，**精确至小数点后3位数**；且必须在以下范围内：B≥0%。B值不在此填报范围的，投标报价无效，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费报价J值以万元为单位，**精确至小数点后四位**。本次招标的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费最高投标限价T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 **投标货币**

15.1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6.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17. 投标保证金**

17.1本项目无需提供投标保证金。

**18. 投标文件的编制**

18.1投标人应使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进行投标文件的合成、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工作，所有电子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投标人需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信息系统。

18.2投标人应使用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该电子签章与盖单位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8.3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纸质原件的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4投标文件应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如因不按上述编排要求编制而所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5服务方案文件编制统一使用白色背景黑色字体，字体为黑色字体。技术文件须编制目录，目录可逐页标注连续页码（以阿拉伯数字“1”开始），也可不标注页码，内页自正文（不含目录）起逐页标注连续页码（以阿拉伯数字“1”开始），内页正文不得超过250页，**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文件的加密**

19.1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进行加密。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19.2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20.1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0.2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20.3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0.4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监督机构投诉。

1.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1.1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1.2招标人可按本须知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1.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3家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21.4本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撤回或替换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22.3在投标截止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招标人有权就其撤回行为报告政府主管部门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23. 投标信息录入**

23.1投标人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将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要求的相关信息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中录入完毕。

**24. 投标文件的解密**

24.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24.2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应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 （五）开标

**25. 开标**

25.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投标人不派代表出席开标会，则视其为放弃参与开标的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5.2 开标程序

2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2）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3）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4）开标结束。

25.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其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25.2.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25.3 开标异议

25.3.1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参加现场开标或在线开标，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参加现场开标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25.3.2 对开标的异议，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予以书面记录，异议成立的，招标人应当及时采取纠正措施，或者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确认；异议不成立的，招标人应当当场给予解释说明。

25.3.3 招标人应当按照同一异议提起人一份记录的方式，对异议事项的处理应逐条进行书面记录，并由异议提起人、招标人签名确认。书面记录含义应清晰而明确，包括但不限于纠正的措施、解释说明的内容、相关依据等。

### （六）评标

1. **评标过程的保密**

26.1 开标后，直至中标公示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6.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不公正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27.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

27.3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7.4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七）合同的授予

**28. 中标候选人公示**

28.1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最后一天应为工作日。

28.2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开。

1. **中标通知**

在法规规定的时间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中标信息，视同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中标通知书发出前，中标人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否则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公布的“黑名单”为准。

**30. 履约担保**

30.1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30.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29.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予以赔偿。

**31. 签订合同**

31.1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31.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32. 其他费用**

32.1中标人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交易服务费，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报价中，由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向中标人开具发票。

32.2中标人向招标代理单位缴纳代理费及相关费用，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报价中，由招标代理单位向中标人开具发票。

**33. 腐败与欺诈行为**

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和中标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33.1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

1）“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采购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公职人员工作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业主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业主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

33.2如果认定被推荐中标人在该项目招标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拒绝该授标建议。

**34. 其他注意事项**

34.1招标人提请投标人详细阅读和全面理解本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内容，准确把握招标人对本建设项目的各项管理制度和要求，结合本企业的资源和实力，对本工程的投标作出最优的方案和最合适、最有竞争力的报价。

# 第二章 评标办法

**36. 前言**

本工程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单位。为了保证招标工作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工程特点，特制定本评标办法。

**37.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则由评标委员会采用投票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38. 评标细则**

 38.1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守则：

38.1.1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可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1.2评标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科学、择优”的原则，对所有实质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8.1.3投标文件中须评标委员会全体评标人员共同确认的事项，若各评标人员意见不一致时，须经评标委员会的全体评标人员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形式表决通过并形成书面决议，书面决议须经全体评标人员签名确认。

38.1.4开标之后至宣布授予合同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文件的有关资料及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该过程无关的人员泄露。

38.1.5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可能导致取消其投标资格。

38.2评标程序

（1）招标代理向评标委员会评委介绍工程情况；

（2）资格审查，并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3）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投标报价校核；

（5）综合评分；

（6）编写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39. 资格审查**

39.1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资格审查的标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具体要求详见附表一《资格审查表》，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9.2当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可以公开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并记录及由评标委员会、作出澄清的投标人签字确认，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

39.3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参加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审查和综合评审；

39.4资审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编制《资格审查报告》。评委对各资格审查文件评审时，对每个不通过评审的具体项目须在《资格审查报告》中详细说明。

**40.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审查**

由评标委员会按附表二《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的条款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检查。

招标人将拒绝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不允许投标人在开标后改正其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偏离和保留。

投标人只有完全通过有效性检查，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综合评审，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人或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人的，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41. 投标报价校核**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总价金额与依据投标下浮率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投标下浮率为准修正总价；

（4）如果分项报价累加不等于总价的，以分项报价累加为准，修正总价。

**42. 综合评分**

42.1综合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满分为100分。

42.2评标委员会成员针对附表三《综合评分表》的各单项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评分，投标人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分数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取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2.3投标人各单项得分汇总后得出投标人综合得分，并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则由评标委员会采用投票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42.4综合评分要求

42.4.1评委应严格按照本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议，作出个人评价。

42.4.2评委按照个人评议情况对各分项内容进行各自记名打分。

42.4.3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在必要时安排投标人对有关细节加以澄清，但这种澄清不应使其他投标人处于不公平的地位。

**43. 编写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43.1评分结束后，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并全体签字确认，并按上述原则推荐第一、第二和第三中标候选人。

43.2评标工作结束后，如发现参与本次投标的个别投标人有违法违规或其他不良行为，只要中标候选人无过错，中标结果不予更改。

43.3中标公示后，若第一中标候选人主动放弃，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违法违规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由第二中标候选人递补。第二中标候选人出现上述情况的，由第三中标候选人递补。

**44. 评标应急预案**

44.1在评标过程中，当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通用型开评标系统发生评审故障时，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当天可解除评审故障，则继续采用电子评标系统评标；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当天无法解除评审故障，则评标委员会依据电子投标文件对未完成的评标活动采用手动评审，提交包含已完成电子评审成果在内的纸质评标报告。评审故障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认定为准。当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系统维护人员在评标室告知评标委员会当天无法解除评审故障后，评标委员会即可对未完成的评标活动启动手动评审。

44.2在电子评标过程中，无论遇到任何系统异常或故障，评标委员会均应出具评标报告。

##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名称评审内容 |  |  |  |  |  |
| 1 |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  |  |  |  |  |
| 2 |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 |  |  |  |  |  |
| 3 | 投标人须同时具有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测绘资质（或以上）证书；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甲级（或以上）证书；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学会）颁发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乙级（或以上）证书。如为联合体投标，主办方须具有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测绘资质（或以上）证书和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甲级（或以上）证书；成员方须具有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学会）颁发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乙级（或以上）证书； |  |  |  |  |  |
| 4 |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主办方）拟委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注册城市（乡）规划师资格且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单位； |  |  |  |  |  |
| 5 | 投标登记前，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已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  |  |  |  |  |
| 6 |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1）允许联合体投标，只接受不多于2家单位，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联合体应当在投标登记前组成，并按要求签署盖章签订《联合体协议书》（附件一）。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主办方正式员工。《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投标截止后联合体增减、更换成员的，其投标无效。（2）联合体各方（包括主办方及联合体成员）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  |  |  |  |  |
| 结论 | 通过/不通过 |  |  |  |  |  |

备注：

1、“结论”一栏应写“通过”“不通过”。

2、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3、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专家签名： 日期：

## 附表二

**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名称评审内容 |  |  |  |
| 1 |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合法签署； |  |  |  |
| 2 | 投标文件所列投标人名称与投标登记时一致； |  |  |  |
| 3 | 投标报价符合招标文件第14.5项的要求。 |  |  |  |
| 4 |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不一致的(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开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  |  |  |
| 5 | 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  |  |  |
| 6 | 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  |  |  |
| 结论 | 通过/不通过 |  |  |  |

备注：

1、“结论”一栏应写“通过”“不通过”。

2、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3、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专家签名： 日期：

## 附表三

**综合评分表**

| **序号** | **评审项目及权重** | **评分细则** |
| --- | --- | --- |
| 一 | **资信业绩部分****(36分)** | 信誉情况（6分） | 1.投标人企业资信等级为AAA级及以上得2分，AAA级以下得1分。2.投标人为A级纳税人得2分，B级得1分。3.投标人具有诚信经营示范单位AAA级及以上证书得2分，AAA级以下证书得1分。注：以上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主办方），否则不得分。 |
| 业绩情况（20分） | 2022年10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承担过1项单项合同价350万元或以上规划编制或土地报批（用地组卷）的类似项目业绩，每个业绩得10分（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主办方）。注：①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文本，合同文本须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首页、签署页、合同服务内容及范围页、合同金额页扫描件），所提供的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②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③一份合同只算为一项业绩，原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只算一项业绩，同一合同不重复计算。 |
| 拟投入人员团 队（10分） | 1、项目负责人 （5分）：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备城市规划、测绘、土地资源管理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人员得5分；有2个得3分，有1个得1分，其余不得分（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主办方）。注：提供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扫描件等证明材料，所提供的投入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0分(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不少于三个月社保证明文件）否则不得分。 |
| 2、主要参与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5分）实施团队配置6名（含）以上具有注册测绘师或注册城乡规划师人员，得5分；配置3名具有注册测绘师或注册城乡规划师人员，得3分，其他不得分（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主办方）。注：须提供人员汇总表及上述职业注册资格证书扫描件等证明资料，所提供的投入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0分(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不少于三个月社保证明文件）否则不得分。 |
| 二 | **服务方案部分（54分）** | 现状情况的认识（5分） | 投标人对项目及所在区域现状及规划信息数据掌握是否全面、准确。（1）对项目地块工作开展背景情况的了解；（2）对项目地块及所在区域建设现状的了解；（3）对项目地块及所在区域人口、经济、土地权属的了解；（4）对项目所在区域重点项目的了解；①对项目工作内容了解全面的，认识清晰得5分；②对项目工作内容有较全面了解，认识基本清晰的得3分；③对项目工作内容了解一般的得1分。④对本项目工作内容了解有误、认识错误或无相关技术方案的不得分。 |
| 相关政策及规划解读（5分） | 投标人对阳江市相关政策和规范的解读，以及对项目地块所在区域相关规划解读是否深刻、到位且有针对性。（1）对包括但不限于阳江市及阳春市征地政策、留用地政策、土地政策等政策的解读深刻是否深刻、到位且有针对性；（2）对本区域国土空间规划、城市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村庄规划、饮用水源保护区区划规划、城市环境总体规划、工业产业区块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解读是否深刻、到位且有针对性。①解读深刻、到位，有针对性的，得5分；②解读较深刻、到位，较有针对性的，得3分；③解读一般深刻、到位，具有一定针对性的，得1分。④解读错误或无相关技术方案的不得分。 |
| 项目技术方案（10分） | 根据投标人编制项目技术方案，从对项目的分析研究、项目工作目标、工作思路、技术路线、工作内容等进行横向比较。①方案详细科学、可行性高得10分；②方案比较完善、有一定可行性得7分；③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得4分。④方案不完整、难以实行得1分。 |
| 项目技术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10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总体认识，实施过程中的重难点及应对措施方案等内容进行横向比较。①投标人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全面、合理，提出合理化建 议方案，实施措施切实可行得10分；②投标人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比较合理，提出方案有一定 可行性得7分；③投标人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一般，提出方案可行性一般 得4分；④投标人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不到位得1分。 |
| 项目编制工作进度计划（8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节点控制和保障 措施进行评审，横向比较后打分。①投标人对本项目编制的工作进度计划方案合理、切实可行得8分；②投标人对本项目编制的工作进度计划方案比较合理、有一定可行性得5分；③投标人对本项目编制的工作进度计划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得3分；④投标人对本项目编制的工作进度计划方案不合理得0分。 |
| 项目质量保证（5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证措施和质量管理制度、实施方法和流程进行评审，横向比较后打分。投标人成果质量保证措施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得5分；投标人成果质量保证措施比较合理，有一定针对性得3分；投标人成果质量保证措施一般，针对性不强得2分；投标人成果质量保证措施不合理得1分。 |
| 服务响应时间（5分） | （1）投标人对本招标项目服务响应时间，自接到通知1小时 内（含1小时）到达项目地点的，得5分；（2）投标人对本招标项目服务响应时间，自接到通知1-2小 时内（含2小时）到达项目地点的，得3分；（3）投标人对本招标项目服务响应时间，自接到通知超过2 小时到达涉及的各个项目地点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5分。注：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内容同时承诺中标后未达到以上要求按合同价的2%支付违约金。承诺函须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若未按要求承诺，不得分。 |
| 后续服务（6分） | 根据投标人对整个项目的服务承诺，后期能否及时、准确地 满足跟踪服务、本地化服务、后续服务等特殊要求。横向比较后打分，优秀6分、良好3分、一般1分、未提供得0分。 |
| 三 | **投标报价得分****（10分）** | （一）评标基准价（PC）的计算：1、通过资格审查及有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位于[最高投标限价×80%，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有效投标人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①当区间内的有效投标人大于5名时，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取区间内余下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②当区间内的有效投标人为 1～5名时，取区间内所有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③当区间内的有效投标人为0名时，按最高投标限价×80%计算作为评标基准价。2、评标基准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二）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偏差率=（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100%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所有不足1%的差价按插值法计算。（三）报价得分：1、当投标人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10分。2、当投标人投标报价位于[最高投标限价×80%，最高投标限价]时，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0.3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0.2分；扣至0分为止。3、当投标人投标报价小于最高投标限价×80%时，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1分；扣至0分为止。4、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  |  |  |

## 附表四

**报价得分计算表**

项目名称: 投标最高限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PT(万元) |  |  |  |  |  |  |  |  |  |  |
| 评标基准价PC(万元) |  |
| 偏差率((PT-PC)/PC)(%) |  |  |  |  |  |  |  |  |  |  |
| 减分(A) |  |  |  |  |  |  |  |  |  |  |
| 得分(I=10-A) |  |  |  |  |  |  |  |  |  |  |

1. 评标基准价（PC）的计算：通过资格审查及有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位于[最高投标限价×80%，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有效投标人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①当区间内的有效投标人大于5名时，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取区间内余下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②当区间内的有效投标人为 1～5名时，取区间内所有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③当区间内的有效投标人为0名时，按最高投标限价×80%计算作为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投标报价得分：当投标人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10分。当投标人投标报价位于[最高投标限价×80%，最高投标限价]时，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0.3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0.2分；扣至0分为止。当投标人投标报价小于最高投标限价×80%时，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1分；扣至0分为止。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第三章 合同格式

**（另册提供）**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格式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投 标 函**

**致：**

1. 在研究了 项目招标文件和考察了工程现场后，我方愿意按人民币 万元（大写： ），相应下浮率为 %的投标总报价，遵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承担本项目的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工作。
2. 如果贵方接受我方的投标，我方将保证在接到业主的进驻通知后7天内进驻现场并开展工作，按照合同规定完成本项目的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
3. 我方同意在从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90天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投标书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书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4. 在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书连同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贵我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或贵方接到的其他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贵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6. 如果贵方接受我方的投标，我方承诺严格执行招标文件中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单位的责任与义务；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合同的生效、终止、变更、暂停与中止；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的费用与支付；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单位的违约；争端的解决等合同条款。
7. 如我司通过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或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响应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资质、营业执照等证书名称、等级、编号，人员、业绩）、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方案等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等资料进行公示。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函附录**

|  |  |
| --- | --- |
| 工 程 名 称 |  |
| 投标报价下浮率 |  % |
| 投标总报价 | 大写： |
| 小写： 万元 | 该项目金额应按534.506万元×（1－投标下浮率）计取。 |
| 其中： |
| 临时使用林地报批技术服务 | 小写： 万元 | 该项目金额应按84.336万元×（1－投标下浮率）计取。 |
| 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技术服务 | 小写： 万元 | 该项目金额应按64.86万元×（1－投标下浮率）计取。 |
| 1:500地形、放桩定界测绘服务 | 小写： 万元 | 该项目金额应按385.31万元×（1－投标下浮率）计取。 |
| 服务期 | 按招标文件要求 |
| 质量标准 | 按招标文件要求 |
|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 姓 名 |  |
| 资格证书编号 |  |
| 投 标 单 位（盖章） |  |
|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  |
| 项目负责人（签字） |  |
| 授权委托人（签字） |  |

注：1、投标报价以万元为单位，精确至小数点后四位；下浮率精确至小数点后三位。

2、投标下浮率=（投标最高限价-投标报价）/投标最高限价×100%

3、如投标报价与投标下浮率取值不一致的，以投标下浮率为准。

单位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注：1、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2、联合体投标的，本证明书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注：1、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2、联合体投标的，本授权书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并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盖章即可。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格式三：**《投标人声明》和《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投标人声明**

阳江市水务局、阳江市碧源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 （项目名称） 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阳江市人民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中，本公司没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两年内被人民法院判决犯有行贿罪的记录。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的设计、前期工作、招标文件编写、监理工作；本公司与承担本招标项目施工和监理业务的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工程的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未被“信用中国”网站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黑名单）。

六、如我司通过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或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响应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资质、营业执照等证书名称、等级、编号，人员、业绩）、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临时用地土地报批服务方案等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等资料进行公示。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阳江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阳江市水务局、阳江市碧源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加了 （项目名称） 投标， 为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有序进行，我们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特承诺如下事项：

一、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洁规定。

二、不与招标单位工作人员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企业利益以及他人的合法利益；

三、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四、不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和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五、不以任何名义为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取、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六、不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擅自与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承诺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阳江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承诺。

 承诺企业：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传 真  |   | 网 址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企业资质证书  |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
|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如有）  |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
|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或营业执照号  |  |   | 员工总人数：  |
| 注册资本  |  |   | 其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成立日期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技术人员数量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 各类注册人员  |   |
| 经营范围  |  |   |
| 备注  |  |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格式五：类似工程业绩

**类似工程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工作内容 | 合同执行时间 | 委托人名称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备注：按照综合评分表中的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 格式六：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学历 | 职称 | 专业 | 工作年限 | 本项目担任职务 |
| 1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按照综合评分表中的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 格式七：投入人员简历

**投入人员简历**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从事工作年限 |  |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  | 专业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担任职务 | 委托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按照综合评分表中的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 **格式八 项目的服务方案**

（具体内容由投标人根据评审标准自行编写，格式不限）

注：服务方案文件编制统一使用白色背景黑色字体，字体为黑色字体。服务方案文件须编制目录，目录可逐页标注连续页码（以阿拉伯数字“1”开始），也可不标注页码，内页自正文（不含目录）起逐页标注连续页码（以阿拉伯数字“1”开始），内页正文不得超过250页，**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  委托人要求

（详见合同要求）